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1-023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4406208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纪晓菲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电话	0532-88056092	0532-88056092	
电子信箱	stock@qddfft.cn	stock@qddff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是主营钢结构与钾肥业务的双主业上市公司。

一、钢结构业务

本公司钢结构产品主要涉及电厂钢结构、石化钢结构、民用建筑钢结构和铁塔类产品（输电线路铁塔、广播电视塔、通信塔等）。

公司钢结构产品主要用于电力、广电、石化、通信、建筑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公司业务范围涉及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

钢结构专业承包、电力设备修造、压力容器制造、新技术与新材料等多个领域。

公司具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和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证书，同时拥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以及广播电视全系列生产许可证和输电线路750kv生产许可证，是国内能够生产最高电压等级1000kv输电线路铁塔的企业之一。

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突出，公司产品的行业地位综合表现为行业领先。在电厂厂房钢结构及空冷平台钢结构市场，居行业龙头地位；在广播电视通讯塔及微波塔市场，居行业龙头地位；在输电线路铁塔及变电站架构市场，居行业前列；在石化能源钢结构及民用钢结构市场，同样居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营销、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针对新的市场变化，公司管理层积极开拓，主动求变，先后向光伏能源钢结构、工业仓储钢结构、烟气净化钢结构市场进行了拓展，并在经营模式多元化方面做出有效尝试。

二、钾肥业务

公司于2016年10月底实施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重组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公司由单一的钢结构制造企业转变为钢结构与钾肥产业并行的双主业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氯化钾的开采、生产和销售业务。

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在老挝境内拥有141平方公里的钾盐矿开采权，其中已经开采中的老挝甘蒙省龙湖矿区西段41.69平方公里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119,902.75万吨，氯化钾资源储量21,763.10万吨，矿藏储量十分丰富。老挝开元目前的产能为年产50万吨氯化钾，为老挝境内现存产能最大的氯化钾生产企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印度和越南、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2020年度实现氯化钾销量近45万吨。另，老挝开元二期氯化钾扩产项目报告期内继续建设实施，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钾肥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651,387,450.76	2,605,923,048.90	1.74%	2,197,458,67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901,919.78	304,730,042.44	1.37%	446,473,03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948,898.13	161,420,353.77	38.12%	351,690,76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517,653.45	412,842,932.17	-45.13%	577,086,132.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83	0.2420	2.60%	0.3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83	0.2420	2.60%	0.3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4.02%	-0.04%	6.1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1,769,319,568.01	11,808,806,332.11	-0.33%	11,363,749,42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21,889,017.39	7,703,745,338.75	1.53%	7,464,720,084.4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5,114,576.11	716,071,005.89	691,712,919.16	718,488,94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18,561.26	121,033,046.21	66,139,197.25	76,311,11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490,267.98	94,997,439.31	50,879,429.81	31,581,76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14,275.17	-41,383,615.46	263,123,314.54	-119,636,320.79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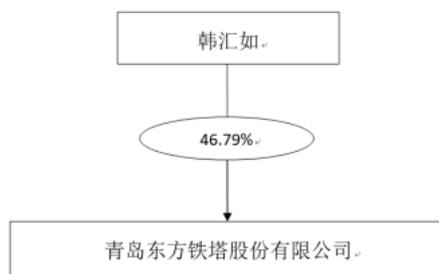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7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46.79%	582,131,859	0	质押	296,008,300	
汝州市顺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7%	148,864,334	76,252,628	质押	67,500,000	
韩方如	境内自然人	6.10%	75,932,300	65,812,500	质押	34,512,20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6.10%	75,932,200	65,812,500	质押	20,700,0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7%	66,756,224	0			
潘晓东	境内自然人	1.38%	17,199,200	0			
孙田志	境内自然人	1.21%	15,027,300	0			
刘国栋	境内自然人	0.61%	7,645,000	0			
何艳	境内自然人	0.53%	6,639,000	0			
刘蕊	境内自然人	0.51%	6,323,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韩方如、韩真如、韩汇如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非一致行动人；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文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企业，系业绩承诺一致义务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265,138.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4%；营业利润33,708.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10%；利润总额35,841.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890.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7%。2020年度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等业绩指标未达大幅增长预期，公司管理层面面对突如其来的变数虽采取了积极的措施予以应对，由于疫情形势严峻、范围波及全球，公司的钢结构及钾肥业务均受到一定负面影响，整体经营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小幅增长。

2020年是比较特殊的一年，同时也是公司业务转型为钢结构制造及钾肥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第五年，公司的盈利水平及综合竞争力较转型前均有大幅提升，公司的多元化经营发展战略也在稳步推进。面对国内外疫情蔓延对经济发展的冲击，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边防控边生产，一方面继续加强钢结构业务生产管理，提升生产工艺水平，保证产品质量，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安全稳健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借助老挝的独特环境优势，抓住安全防疫周期，大力提升老挝钾肥区域市场竞争力，开发新产品、寻找新合作伙伴、拓展新市场。

报告期内，为了充分发挥钢结构制造和钾肥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优势，分散经营风险，实现不同业务的动态优势互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公司主要措施如下：

一、钢结构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仍然十分突出，各类产品的综合表现处于行业领先。公司继续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销售、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统筹管理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1) 销售上把握电网扩大投资（尤其是特高压项目集中建设）、能源电力钢结构、石化钢结构带来的契机，凭借多年的经验，进一步明确销售区域和签订的合同总量，深化各大招投标平台的信息收集整理工作，针对重点项目，提前分析策划，提高中标率。同时保证产品质量，提高履约能力，达到客户满意度99%。

(2) 公司具备业内领先的新产品、新工艺和设备工装的开发能力，拥有近百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1项）。报告期继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2020年研发投入568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2.14%，阶段有序的引进光纤激光切割机、数控高精细等离子切割机、焊接机器人等设备及相关工艺技术，加快了对钢结构类产品生产线的技术化改造，通过生产技术改造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及成本竞争能力。

(3) 继续建立健全管理制度，通过完善各部门制度、流程以及信息化建设，对所有生产基地都实行了重度垂直的管理体系，增强了对各个生产基地的深度管控能力。能更好地发挥集团技术、商务营销、生产及工程管理等能力。同时，公司也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持续规范生态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增加环保设备投入，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二、钾肥行业

报告期内，实现氯化钾产量46多万吨，销售量约45万吨，基本实现了产销平衡。目前老挝开元颗粒钾的品牌效应已经在东南亚展现，客户需求不断扩大，特别是泰国、越南、新西兰等市场颗粒钾供不应求；而粉钾也在中国、印尼等区域站稳了市场，受到了更多客户的青睐。

(1) 生产方面：公司在生产经营全过程中全面贯彻精益管理的思路，优化工艺参数、精心组织效益生产，严把产品质量关，狠抓安全不放松。

(2) 销售方面：在国际钾肥整体行情不乐观的情况下，公司销售团队深入了解市场行情与客户需求，积极应对灵活调整，以保证销售利润的最大化。持续以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来稳定长期客户订单，多方位影响并开拓国内销售市场，并继续在印尼等东南亚市场上扩大成绩。

(3) 社会责任：公司定期对周边七个村庄进行村庄建设赞助，根据村庄需要，赞助了建房水泥柱、沙石、水泥、油漆等材料或同等价格的现金，帮助本地村民改善生活及卫生条件。从2012年以来，公司一直为离公司距离最近的央公村和南姆拉村免费输送自来水，缓解了周边村民用水难的问题。2020年疫情严峻期间，更是直接向地方政府捐赠口罩1万个、吉普500万元、防疫物资若干，进一步促进了中老关系的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结构	356,434,034.00	30,747,369.45	8.63%	15.53%	-51.37%	-11.87%
角钢塔	795,726,837.17	177,947,569.45	22.36%	-6.69%	9.53%	3.31%
钢管塔	523,917,727.81	83,557,488.62	15.95%	46.45%	36.32%	-1.18%
氯化钾	717,802,741.16	178,669,587.20	24.89%	-16.75%	-52.13%	-18.4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	董事会审批	

会[2017]22号)，要求 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 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	--	--

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影响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调整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608,217,945.20	-35,617,874.95	572,600,070.25
合同资产		35,617,874.95	35,617,874.95
预收款项	227,058,340.69	-227,058,340.69	
合同负债		227,058,340.69	227,058,340.69
应交税费	94,829,778.67	-8,716,057.63	86,113,721.04
其他流动负债	9,334,160.87	8,716,057.63	18,050,218.50

(2)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影响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调整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392,628,831.27	-35,617,874.95	357,010,956.32
合同资产		35,617,874.95	35,617,874.95
预收款项	201,253,218.96	-201,253,218.96	
合同负债		201,253,218.96	201,253,218.96
应交税费	20,538,097.02	-8,716,057.63	11,822,039.39
其他流动负债	9,334,160.87	8,716,057.63	18,050,218.5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公司将苏州世利特公司100%股权予以处置；2020年5月，公司将恩阳开元公司100%股权予以处置；上述公司处置后不再被纳入合并范围。

2020年6月，上海国浜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上海国浜被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海国浜公司注册资本尚未实缴。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韩方如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